证券代码:688588 证券简称:凌志软件 公告编号:2023-021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数量为146,108,743股,限售期为36个月,占公司总股本的36.53%。

●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5月11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2020年4月7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613号),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凌志软件")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10,000股,并于2020年5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后总股本400,010,003股,其中限售股363,870,6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97%,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36,139,3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3%。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数量为146,108,743股,股东数量为2名,占公司总股本的36.53%,限售期为36个月,将于2023年5月11日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时,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相关股东张宝泉、吴艳芳对其持有的限售股上市流通作出的有关承诺简要情况如下:

1、张宝泉和吴艳芳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

"除因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国家有权部门的要求而需进行股权划转、转让、企业合并、分立等导致本人所持凌志软件股票发生变动的情况外,本人承诺:

(1)本人拟长期持有凌志软件股票;

(2)自本承诺签署之日至凌志软件股票在A股上市前,本人不会减持本人所持有的凌志软件股票;

(3)在凌志软件A股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承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凌志软件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凌志软件回购上述股份;凌志软件A股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凌志软件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本人持有的凌志软件A股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

(4)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5)若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2年内减持本人所持凌志软件A股股票的,本人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合法方式减持凌志软件A股股票,并依法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减持价格不低于凌志软件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凌志软件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人上年末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0%;

(6)上述第3项、第5项关于减持价格和股份锁定期延长的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7)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第1-6项承诺的,则本人所持凌志软件A股股票的锁定期限将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或者在已解除锁定的情况下再次被锁定6个月;

(8)本人及本人配偶在限售承诺期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承诺将明确并披露凌志软件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凌志软件持续稳定经营;

(9)本人承诺,减持本人所持有的凌志软件股票时,将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5%以下时除外);在本人所持凌志软件的股份低于5%时继续减持的,应在交易完成后2个工作日内将减持股数、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等交易信息向凌志软件报备;

(10)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并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15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2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

(11)本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且受让方在受让后6个月内,需承诺不转让其所受让的股份;

(12)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将要求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5%,且转让价格范围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本人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后不再具有大股东身份的,本人及受让方将承诺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并分别按照上述第10项承诺的方式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3)本人将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的,承诺将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2日内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

(14)公司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指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

2、张宝泉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

"除因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国家有权部门的要求而需进行股权划转、转让、企业合并、分立等导致本人所持凌志软件股票发生变动的情况外,本人承诺:

(1)本人拟长期持有凌志软件股票;

(2)自本承诺签署之日至凌志软件股票在A股上市前,本人不会减持本人所持有的凌志软件股票;

(3)在凌志软件A股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承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凌志软件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凌志软件回购上述股票;在离职后6个月内,本人承诺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4)在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4年内,本人承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做出的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的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认为:

凌志软件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未违反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或安排,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凌志软件对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天风证券对凌志软件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146,108,743股,限售期为36个月。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5月11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张宝泉	79,425,226	19.86%	79,425,226	0
2	吴艳芳	66,683,517	16.67%	66,683,517	0
合计		146,108,743	36.53%	146,108,743	0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146,108,743	36
合计	–	146,108,743	–

特此公告。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88575 证券简称:亚辉龙 公告编号:2023-028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深圳市开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医疗")、深圳市科路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路仕")、深圳市锐普佳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普佳"),均为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辉龙")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本次为上述三家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为上述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总额10,000万元(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本次担保事项在已经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对外担保额度内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保证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开源医疗、科路仕、锐普佳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办理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被担保企业名称	公司最终持股比例	担保最高本金余额
1	深圳市开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	2,000.00
2	深圳市科路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	5,000.00
3	深圳市锐普佳贸易有限公司	100%	3,000.00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2年5月19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其中同意为全资子公司开源医疗、科路仕、锐普佳提供的担保额度预计各为20,000万元。

本次公告的对外担保事项在上述已获批准的对外担保额度内。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书面授权代表)签署上述担保事宜项下有关协议及文件。授权有效期为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之日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被担保人为公司的下属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深圳市开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07年2月2日
2. 注册资本:300万元人民币
3. 法定代表人:殷悦
4.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体外诊断产品的代理业务
5. 股权结构:亚辉龙持股100%
6.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资产总额	23,225.10
负债总额	14,449.31
资产净额	8,775.79
营业收入	24,101.49
净利润	573.81

注:上述及以下各被担保人2021年数据包含在公司2021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二)深圳市科路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09年8月6日
2. 注册资本:300万元人民币
3. 法定代表人:张波
4.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体外诊断产品的代理业务
5. 股权结构:亚辉龙持股100%
6.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资产总额	26,372.84
负债总额	23,564.63
资产净额	2,808.21
营业收入	28,947.08
净利润	-14.79

(三)深圳市锐普佳贸易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13年1月17日
2. 注册资本:300万元人民币
3. 法定代表人:阳文雅
4.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体外诊断产品的代理业务
5. 股权结构:亚辉龙持股100%
6.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资产总额	9,937.02
负债总额	4,256.76
资产净额	5,680.26
营业收入	9,117.08
净利润	725.57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	开源医疗	科路仕	锐普佳
担保最高本金余额	2,000.00	5,000.00	3,000.00
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担保		
保证范围	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以及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担保期限	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上述担保事项是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工作持续、稳健开展,符合公司整体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助于满足公司日常资金使用及扩大业务范围需求,确保公司经营工作顺利进行。上述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有助于公司相关业务板块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各担保对象生产经营情况稳定,无逾期担保事项,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57,600万元(含本次担保),均为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2022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总资产的比例分别是23.84%和13.68%。

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88575 证券简称:亚辉龙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659,996,418.37		-5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238,403.85		-84.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204,417.78		-83.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704,844.36		-164.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84.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84.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1		减少25.35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62,167,176.50		8.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42		增加5.2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742,871,108.36	4,211,517,137.42	-1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499,375,020.36	2,416,539,137.68	3.4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92,444.9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205,120.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81,6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222,406.09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5,302,013.4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2,321.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9,650.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08,012.27	
合计	-1,966,013.93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会计 √适用 □不适用

(三)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51.82	主要为新冠业务营业收入33,270.67万元较去年同期下滑70.40%,以及新冠业务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11	主要为新冠业务营业收入33,270.67万元较去年同期下滑70.40%,以及新冠业务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67	主要为新冠业务营业收入33,270.67万元较去年同期下滑70.40%,以及新冠业务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75	主要为大部分新冠业务已于22年底预收了款项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84.44	主要为新冠业务营业收入33,270.67万元较去年同期下滑70.40%,以及新冠业务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84.44	主要为新冠业务营业收入33,270.67万元较去年同期下滑70.40%,以及新冠业务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所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45	主要为新冠业务营业收入33,270.67万元较去年同期下滑70.40%,以及新冠业务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所致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4.29	主要系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08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胡鹍辉	境内自然人	222,161,884	39.18	222,161,884	222,161,884	无	0
深圳市普惠众联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451,020	8.19	46,451,020	46,451,020	无	0
何林	境内自然人	20,237,000	3.57	0	0	无	0
嘉兴睿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495,450	3.09	0	0	无	0
深圳市华德赛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390,500	2.89	16,390,500	16,390,500	无	0
海南硕丰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硕丰长江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247,147	1.98	0	0	无	0
深圳市益康华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898,000	1.75	9,898,000	9,898,000	无	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海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760,000	1.72	0	0	无	0
姚逸宇	境内自然人	9,332,879	1.65	0	0	无	0
上海礼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礼瑞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32,997	0.99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何林	20,237,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237,000
嘉兴睿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95,450	人民币普通股	17,495,450
海南硕丰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硕丰长江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1,247,147	人民币普通股	11,247,14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海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760,000
姚逸宇	9,332,879	人民币普通股	9,332,879
上海礼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礼瑞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632,997	人民币普通股	5,632,99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344,459	人民币普通股	5,344,459
深圳市合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00,000
何石琼	4,850,012	人民币普通股	4,850,012
程前	4,754,510	人民币普通股	4,754,5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普惠众联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胡鹍辉先生控制的企业,海南硕丰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硕丰长江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的唯一持有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胡德明先生;公司未知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海南硕丰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硕丰长江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8,529,331股;姚逸宇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20,000股;何石琼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500,000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3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5,999.6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1.8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123.8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4.11%。主要为新冠业务营业收入33,270.67万元较去年同期下滑70.40%,以及新冠业务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所致。

随着公司终端累计装机持续增加及终端诊疗活动逐步恢复常态,2023年1-3月,公司自产非新冠主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3,838.36万元,同比增长40.87%,代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7,934.35万元,同比增长36.96%。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0,331,052.88	1,250,558,652.0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9,977,929.99	114,164,847.6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67,326.15	2,781,536.60
应收账款	315,978,056.16	322,563,009.66
应收款项融资	4,474,346.19	21,035,783.40
预付款项	40,526,509.92	67,718,012.3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5,304,968.39	23,493,003.46
其中:应收利息	306,229.77	224,629.77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85,985,800.85	569,535,592.2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4,069,458.93	123,280,061.57
流动资产合计	1,959,315,449.46	2,495,130,499.0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268,189,288.88	236,314,788.88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4,804,297.61	45,466,776.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040,000.00	21,04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5,930,153.17	16,006,792.16
固定资产	778,794,646.22	778,123,927.77
在建工程	287,459,857.26	256,903,846.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469,650.92	8,711,945.56
无形资产	206,644,797.74	210,066,900.70
开发支出	9,438,842.77	6,909,559.63
商誉	5,287,234.56	5,287,234.56
长期待摊费用	32,794,812.90	29,240,397.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436,912.34	48,418,514.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265,164.53	53,895,954.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83,555,658.90	1,716,386,638.41
资产总计	3,742,871,108.36	4,211,517,137.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9,069,481.55	279,362,369.2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304,521.63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705,358.08	17,234,781.88
应付账款	157,092,067.66	320,523,077.9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7,617,768.81	526,345,867.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6,414,941.37	115,681,254.27
应交税费	110,973,823.23	92,835,467.65
其他应付款	113,928,013.42	112,696,702.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77,639.91	5,048,981.05
其他流动负债	23,132,414.18	64,131,203.66
流动负债合计	969,216,029.84	1,533,859,705.4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14,406,809.89	183,896,587.6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150,990.80	5,240,572.0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9,297,339.35	29,752,584.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793,545.45	14,102,610.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9,648,685.49	232,992,354.34
负债合计	1,228,864,715.33	1,766,852,059.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67,000,000.00	56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2,714,732.75	389,506,001.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232,547.68	13,843,799.9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4,923,302.24	154,923,302.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72,504,437.69	1,291,266,033.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99,375,020.36	2,416,539,137.68
少数股东权益	14,631,372.67	28,125,939.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14,006,393.03	2,444,665,077.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742,871,108.36	4,211,517,137.42

公司负责人:宋永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立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剑华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659,996,418.37	1,369,921,651.93
其中:营业收入	659,996,418.37	1,369,921,651.9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67,935,779.01	768,636,186.42
其中:营业成本	367,485,425.41	488,456,312.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171,586.13	5,394,939.56
销售费用	84,170,322.09	175,204,080.96
管理费用	52,758,613.31	42,826,153.77
研发费用	59,637,893.36	54,797,375.07
财务费用	-2,288,061.29	1,957,325.04
其中:利息费用	967,963.51	1,647,876.21
利息收入	6,426,451.97	979,450.77
加:其他收益	13,091,902.56	2,542,331.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18,670.02	133,610.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62,478.57	-605,364.7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460,796.14	423,545.4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2,246.29	-1,078,581.9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02,791.00	-11,352,827.3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4,505,378.51	591,953,543.34
加:营业外收入	3,768.90	39,721.48
减:营业外支出	1,148,534.82	1,144,319.5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360,612.59	590,848,945.26
减:所得税费用	15,616,776.02	82,690,068.7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743,836.57	508,158,876.5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743,836.57	508,158,876.5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238,403.85	511,409,206.2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94,567.28	-3,250,329.6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11,252.23	-473,148.7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11,252.23	-473,148.7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11,252.23	-473,148.7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11,252.23	-473,148.78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132,584.34	507,685,727.7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9,627,151.62	510,936,057.4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494,567.28	-3,250,329.6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9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9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宋永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立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剑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3,448,280.82	1,504,672,567.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515,348.59	4,952,377.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16,485.19	5,409,883.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4,580,114.60	1,515,034,828.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2,798,235.12	781,263,631.5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8,785,800.24	101,318,262.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7,783,938.47	20,445,387.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916,985.13	53,362,653.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6,284,958.96	956,389,935.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704,844.36	558,644,893.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7,899,165.99	117,302,630.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7,906.09	683,493.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47,072.08	117,986,123.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9,373,607.11	68,276,767.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173,726,413.1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0,694.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373,607.11	242,783,874.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126,535.03	-124,797,750.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178,784.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178,784.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469,468.14	192,697,524.8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8,349.38	7,089,658.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57,817.52	208,965,967.0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91,7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51,583.35	1,584,784.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4,877.89	10,391,659.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56,461.24	103,766,444.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98,643.72	105,199,522.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17,940.06	2,187,195.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4,747,963.17	541,233,860.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0,908,542.05	473,856,625.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6,160,578.88	1,015,090,486.25

公司负责人:宋永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立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剑华

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88575 证券简称:亚辉龙 公告编号:2023-017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出席监事占应出席人数的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经与会监事审议和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编制,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财务情况及经营业绩。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编制和审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和审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8)。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依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按照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62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次可归属数量为112.91万股(调整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及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及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88575 证券简称:亚辉龙 公告编号:2023-018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3月9日核发的《关于同意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55号),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并于2021年5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14.80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606,800,000.00元,扣除公司不含增值税的保荐及承销费以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41,334,440.75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1年5月12日出具大华验字[2021]000303号《验资报告》,验证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相关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与结余情况

本公司2022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70,452,203.85元,2022年度收到的理财收益和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5,658,137.96元。截止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364,495,135.52元,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和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2,032,440.10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48,871,745.33元(包含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和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此外,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大额银行存单余额为40,000,000.00元,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100,000,000.0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分别于2021年5月10日与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景田支行、中信银行深圳红树湾支行、广发银行深圳罗湖支行以及交通银行深圳香洲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在"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施完毕后,为便于管理,公司于2021年7月20日将开设在交通银行深圳香洲支行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443066065013003485317)注销。2021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存放于中信银行深圳红树湾支行专户(专户号码为:8110301013500574338)的对应"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本息余额转存至中国银行深圳龙岗支行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并注销中信银行深圳红树湾支行专户(专户号码为:8110301013500574338)。2022年1月18日,公司与中信证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景田支行	755929813410608	32,413,228.43
中国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769275423438	13,054,359.34
广发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9550880007069900815	3,404,157.56
合计		48,871,745.33

三、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亚辉龙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亚辉龙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实际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541,334,440.7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0,452,203.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4,495,135.5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中心升级及产能扩充项目	无	312,120,000.00	312,120,000.00	312,120,000.00	117,977,862.29	246,519,806.11	(65,600,193.89)	78.9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无	134,170,000.00	134,170,000.00	134,170,000.00	6,747,067.52	24,657,683.96	(109,512,316.04)	18.3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营销体系建设与品牌推广项目	无	86,820,000.00	86,820,000.00	86,820,000.00	45,727,274.04	85,093,204.70	(1,726,795.30)	98.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无	200,000,000.00	8,224,440.75	8,224,440.75		8,224,440.75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733,110,000.00	541,334,440.75	541,334,440.75	170,452,203.85	364,495,135.52	(176,839,305.2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8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循环使用。 2022年7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循环使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10,000.00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年5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或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4,000.0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超募资金,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